

2025年三校生招生章程																																								
一、院校名称	上海工商外国语职业学院																																							
二、就读校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惠南镇观海路505号																																							
三、办学层次	<input type="checkbox"/> 本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专科(高等职业学院) <input type="checkbox"/> 专科(高等专科学校)																																							
四、办学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普通高等学校 <input type="checkbox"/> 成人高等学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民办高等学校 <input type="checkbox"/> 独立学院																																							
五、颁发学历证书的院校名称及证书种类	院校名称	上海工商外国语职业学院																																						
	证书种类	修学期满，符合毕业要求，颁发上海工商外国语职业学院的专科毕业证书																																						
六、院校招生管理机构	上海工商外国语职业学院是营利性民办高校，全称为上海工商外国语职业学院有限公司；上海工商外国语职业学院招生领导小组是我校招生工作的最高决策机构，统一领导学校招生工作；上海工商外国语职业学院招生办公室是我校组织和实施招生工作的常设机构，负责学校招生日常工作；上海工商外国语职业学院招生监察小组是我校招生工作纪检监察机构。																																							
七、招生计划及说明	<p>2025年我校三校生招生专业与计划为：</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科类</th><th>专业代码</th><th>专业名称</th><th>招生计划</th></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6">普通类专业</td><td>01</td><td>应用法语</td><td>3</td></tr> <tr><td>02</td><td>应用西班牙语</td><td>3</td></tr> <tr><td>03</td><td>大数据技术(大数据分析中美合作)</td><td>20</td></tr> <tr><td>04</td><td>软件技术</td><td>20</td></tr> <tr><td>05</td><td>法律事务</td><td>3</td></tr> <tr><td>06</td><td>影视编导</td><td>3</td></tr> <tr> <td rowspan="3">艺术类专业</td><td>07</td><td>艺术设计(少儿美术)</td><td>3</td></tr> <tr><td>08</td><td>视觉传达设计</td><td>2</td></tr> <tr><td>09</td><td>环境艺术设计</td><td>3</td></tr> <tr> <td colspan="3" style="text-align: right;">合计</td><td>60</td></tr> </tbody> </table> <p>注：无男女比例限制。</p>			科类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招生计划	普通类专业	01	应用法语	3	02	应用西班牙语	3	03	大数据技术(大数据分析中美合作)	20	04	软件技术	20	05	法律事务	3	06	影视编导	3	艺术类专业	07	艺术设计(少儿美术)	3	08	视觉传达设计	2	09	环境艺术设计	3	合计			60
科类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招生计划																																					
普通类专业	01	应用法语	3																																					
	02	应用西班牙语	3																																					
	03	大数据技术(大数据分析中美合作)	20																																					
	04	软件技术	20																																					
	05	法律事务	3																																					
	06	影视编导	3																																					
艺术类专业	07	艺术设计(少儿美术)	3																																					
	08	视觉传达设计	2																																					
	09	环境艺术设计	3																																					
合计			60																																					
八、专业教学培养使用外语语种	入学外语考试语种不限；入学后各外语专业的教学外语语言为学生修学的外语语言和英语；非外语专业的外语教学语言为英语或学生选修的其他外语。																																							
九、选拔对象	依据《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做好2025年上海市普通高校面向应届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招生工作的通知》(沪教)																																							

	委学〔2025〕14号)关于三校生报名条件规定的考生，可报考我校2025年三校生考试招生。
十、身体健康状况要求	以教育部、原卫生部和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及有关补充规定为依据，考生须据实上报健康状况。若隐瞒病情病史，学校将按照本校学籍管理规定中有关退学与休学的规定执行。
十一、测试办法	<p>(一) 文化课考试科目及时间 5月10日(星期六) 9:00—11:30 语文 14:00—15:40 数学 5月11日(星期日) 9:00—10:40 外语</p> <p>(二) 职业技能测试科目及时间 4月25日(星期五) 普通类: 12:30—13:30 综合能力测试 14:00—15:00 信息技术基础 艺术类: 12:30—14:00 装饰画 14:30—15:30 艺术素养面试</p> <p>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惠南镇观海路505号1号教学楼</p> <p>(三) 职业技能考试免考政策: 取得初级(含)以上职业技能证书者，可免考职业技能测试，成绩以本次考试满分计入。</p>
十二、录取规则	<p>(一) 作为录取依据的总分由统一文化课考试成绩、职业技能测试成绩组成，其中统一文化考试成绩满分300分(每科满分均为100分)，职业技能测试满分200分(每科满分均为100分)。</p> <p>(二) 在上海市统一划定的三门文化课考试成绩总分最低录取控制分数线上，第一院校志愿录取依据三门文化课考试成绩+职业技能测试成绩的合成总分，按分数优先的原则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p> <p>(三) 非第一院校志愿录取：依据三门文化课考试成绩总分，按分数优先的原则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p> <p>(四) 同分规则：如总分相同，依次比较外语、语文、数学分值高低顺次排序录取。</p> <p>(五) 调剂规则：当所填报的志愿均未被录取，服从专业调剂的考生则将被调剂，录取到计划未满的专业；不服从专业调剂的考生则将予以退档。</p>

		(六) 所有考生均须参加统一文化考试和招生院校组织的职业技能测试，各科成绩齐全者方可投档录取。
十三、收费标准	学费标准	应用法语、应用西班牙语、软件技术、法律事务、影视编导、艺术设计（少儿美术）、视觉传达设计、环境艺术设计专业 26800 元/生/年； 大数据技术（大数据分析中美合作）专业 29800 元/生/年。 (沪教委民〔2015〕4号)
	住宿费标准	5800 元/生/年（四人间），4000 元/生/年（六人间）。 (沪教委民〔2015〕4号)
十四、资助政策		我校认真执行国家和本市相关学生资助规定，被本校录取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可通过“绿色通道”申请入学，入学后可按规定申请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上海市奖学金、国家助学金、国家助学贷款、勤工助学岗位、特殊困难补助和学费减免等。同时，学校还设立学校奖学金。我校承诺：确保被本校录取的学生不因家庭经济困难而辍学。
十五、监督机制及举报电话		我校三校生招生全程接受本校招生监察小组监督。 举报电话：021-68020838（工作日 8:30-16:00）
十六、网址及联系电话		学校官网： https://www.sicfl.edu.cn/ 招生办官网： https://zs.sicfl.edu.cn/ 咨询电话：021-68021818、68020551 (工作日 8:30-16:00)
十七、其他须知		依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有关高校保送录取世界技能大赛获奖选手工作的通知（教学厅〔2020〕3号），符合保送资格的中职生按照保送程序可获得我校相同或相近专业的保送资格。所有报考我校申请保送的考生，都必须参加综合考核，免于技能考核。 第一院校志愿报考我校的考生请于 4 月 19 日（星期六）9:00-15:00 将办理保送及职业技能测试免考的相关证书证明材料电子版（以图片格式）发送至招办邮箱： zb@sicfl.edu.cn （世界技能大赛获奖和职业资格证书上传相应图片）。